

证券代码：833429

证券简称：康比特

公告编号：2023-099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审核情况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认定张昌飞、弭苗苗、孙立强等9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具体审核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23年9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张昌飞、弭苗苗、孙立强等9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至2023年9月30日通过公司内部信息公示栏对拟认定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10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全体员工均对提名的张昌飞、弭苗苗、孙立强等9人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

3、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10月9日对核心员工公示情况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94）。

4、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张昌飞、弭苗苗、孙立强等9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二、核心员工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别
1	张昌飞	核心员工
2	弭苗苗	核心员工
3	孙立强	核心员工
4	吴东仪	核心员工
5	姜阳	核心员工
6	彭晓庐	核心员工
7	胡蔓颖	核心员工
8	陈家豪	核心员工
9	唐立安	核心员工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监事会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
- 4、《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8日